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4 年 8 月 26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保護司

連 絡 人：侯涓荏科長

連絡電話：02-21910189-7340

編號：04—062

傳統戲曲 vs 實驗劇場

反毒劇團競賽創意無限

由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聯合主辦，僑務委員會、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共同協辦之「『劇』絕毒害，show 你自己」104 年度「無毒有我．有我無毒」反毒創意表演藝術競賽決賽暨頒獎典禮，8 月 25 日於臺北誠品松菸演藝廳登場，來自全國八組參賽團體，分別透過歌仔戲、踢踏舞、脫口秀、傳統陣頭、流行街舞等表演藝術，融合反毒元素，創作出令人出乎意料，充滿創意的舞臺表演，獲得在場觀眾如雷掌聲。比賽成績正式揭曉，由來自臺中市上劇團藝文工坊的「夢碎毒害」以華麗的服裝、鮮豔的彩繪，充滿創意、追求夢想，勇敢拒絕毒品誘惑的內容，征服全場觀眾，贏得金獎肯定，並獨得獎金新臺幣十萬元。

頒獎典禮上計有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署長姜郁美及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專門委員劉家楨蒞臨出席，並代表頒發各組獎項。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於致詞時表示，本次競賽，每個參賽團體透過不同的表演型式，發揮創意，融合反毒元素，讓反毒宣導脫離沉重嚴肅的刻板印象，充滿驚喜和想像，讓人耳目一新，劇團用不同的特色與主題來詮釋人生的百態、述說內心的感受、展現生命的苦樂與追尋人生的目標，讓反毒議題更具有生命力與生活化，更重要的是能用清晰的意象來呈現反毒概念，吸引觀眾深入關注毒品的影響與危害，共同及早防範與處置。

本次比賽結果，由上劇團藝文工坊「夢碎毒害」、「晶采歌仔戲曲社」及馬丹娜劇團「大馬克杯」分別獲得金、銀、銅獎殊榮，並獲頒十萬、八萬及六萬元獎金；此外其他五組團體也各頒發佳作，獎金

二萬元以資鼓勵。金、銀、銅獎團體將由主辦單位於 9 月份各安排校園演出一場，而八組團體亦將同時納入全國反毒宣導資源，提供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配合各級學校、地方社區需求，進行各項反毒宣導活動。